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列)
營業額		2,539,598	1,390,398
銷售成本		(2,195,260)	(1,133,810)
毛利		344,338	256,588
其他經營收入		15,120	6,424
分銷費用		(10,242)	(4,038)
行政支出		(77,485)	(71,096)
其他經營支出		(1,578)	(15,935)
經營溢利	5	270,153	171,943
利息支出		(7,900)	(6,621)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8,669	4,91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4,355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	(481)
除稅前溢利		365,277	169,754
所得稅支出	6	(16,777)	(13,638)
期間溢利		348,500	156,116
應佔溢利：			
母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334,385	104,278
少數股東權益		14,115	51,838
		348,500	156,116
每股盈利	7		
— 基本		7.2 仙	3.1 仙
— 攤薄		6.9 仙	2.9 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7,016	17,0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257	742,630
預付租賃款項		89,177	67,823
無形資產		1,247	1,638
商譽		259,596	259,596
負商譽		—	(3,710)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572,323	478,545
		<b>1,683,616</b>	<b>1,563,545</b>
<b>流動資產</b>			
客戶之合約工程欠款		4,721	9,914
存貨		283,030	281,259
應收賬款及票據	8	203,933	133,2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966	71,061
預付租賃款項		4,458	4,652
可退回之稅款		1,634	2,336
借予關連公司之款項		213,083	150,313
借予聯營公司之款項		178	30,886
借予一間附屬公司一位少數股東之款項		2,828	2,8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4,357	468,046
		<b>1,186,188</b>	<b>1,154,571</b>
<b>流動負債</b>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544	647
應付賬款及票據	9	43,572	42,5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債項		209,570	320,012
應付稅項		2,681	214
欠關連公司之款項		44,495	30,048
欠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7,673	—
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5,550	—
融資租約承擔		534	534
銀行借款		304,466	301,825
賠償索償撥備		—	707
		<b>619,085</b>	<b>696,567</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67,103</b>	<b>458,00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250,719</b>	<b>2,021,549</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承擔		534	801
遞延稅項		26,510	26,167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	123,904
		<b>27,044</b>	<b>150,872</b>
		<b>2,223,675</b>	<b>1,870,677</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929,250	927,450
儲備		1,084,518	746,960
母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b>2,013,768</b>	<b>1,674,410</b>
少數股東權益		209,907	196,267
		<b>2,223,675</b>	<b>1,870,677</b>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並就重估投資物業以及若干樓宇作出修訂。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就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增及經修訂之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令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列方式出現變動，尤其是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列方式已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作出更改。呈列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本集團在下列範疇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並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影響：

### (a) 業主自用土地租賃權益

於過往期間，業主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以成本值模式計算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就租賃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與樓宇部分乃分開計算，除非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會被作為融資租賃處理。倘租賃款項能夠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土地租賃權益將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項下之預付租賃款項，該租賃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而其中一間聯營公司過往就租賃土地及樓宇以重估模式入賬，已將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預付租賃款項之重估金額重列為成本值。倘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出分配，則土地租賃權益將繼續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因此，佔聯營公司之權益及相關之重估儲備已予重列(財務影響見附註3)。

**(b)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須予追溯應用。實施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所構成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可換股票據**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包含財務負債及股權部份之綜合金融工具之發行人，於進行初步確認時須將綜合金融工具分為負債及股權部份，並將該等部份分開入賬。於往後之期間，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入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乃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有關，該等可換股票據包含負債及股權部份。以往，可換股票據乃於資產負債表上歸類為負債。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要求作出追溯應用，故比較數字已予重列（財務影響見附註3）。

**(c) 業務合併****商譽**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本集團構成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於過往期間，自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撥充資本及於結算日呈列為資產或計入佔聯營公司之權益項下，並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本集團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已停止攤銷該等於結算日呈列或已計入佔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商譽，並將最少每年或於進行收購之財政年度對該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在初步確認後，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由於出現此會計政策變動，故本期間並無計入商譽攤銷。二零零四年度之比較數字並無予以重列。

本集團應佔被收購者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超出成本之數額（前稱為「負商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倘本集團應佔被收購者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權益超出收購成本之部分（「收購折讓」），有關差額會在進行收購之期間即時於損益賬確認。於過往期間，凡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收購所產生之負商譽則呈列為資產之減值，並根據該結餘產生之情況分析確認為收入。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消確認所有負商譽，而累計虧損亦相應減少（財務影響見附註3）。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附註2所述之會計政策變動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業績構成之影響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a)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港幣千元 (附註2c)	總影響 港幣千元
商譽攤銷減少	—	—	6,741	6,741
負商譽調撥減少	—	—	(93)	(93)
佔聯營公司業績之(減少)增加	(931)	65	552	(314)
所得稅支出減少	931	—	—	931
期間溢利增加	—	65	7,200	7,265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a)	總影響 港幣千元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減少)增加	—	(1,095)	(1,038)
所得稅支出減少	—	1,095	1,095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增加	—	—	(4)
期間溢利增加	—	—	53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	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a)	香港會計準則 第32號 港幣千元 (附註2b)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之 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號 港幣千元 (附註2c)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重列) 港幣千元
<b>資產負債表</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5,105	—	(72,475)	—	742,630	—	742,630
預付租賃款項	—	—	72,475	—	72,475	—	72,475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480,808	—	(2,263)	—	478,545	—	478,545
負商譽	(3,710)	—	—	—	(3,710)	3,710	—
其他資產與負債	580,737	—	—	—	580,737	—	580,737
對資產與負債構成之總影響	1,872,940	—	(2,263)	—	1,870,677	3,710	1,874,387
股本	927,450	—	—	—	927,450	—	927,450
股份溢價	1,411,312	—	—	6,805	1,418,117	—	1,418,117
重估儲備	4,700	—	(1,760)	—	2,940	—	2,940
匯兌儲備	24,734	—	(2)	—	24,732	—	24,732
商譽儲備	11,238	—	—	—	11,238	(11,238)	—
累計虧損	(2,594,141)	—	(501)	(6,805)	(2,601,447)	14,948	(2,586,499)
其他儲備	1,891,380	—	—	—	1,891,380	—	1,891,380
母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1,676,673	—	(2,263)	—	1,674,410	3,710	1,678,120
	—	196,267	—	—	196,267	—	196,267
對權益構成之總影響	1,676,673	196,267	(2,263)	—	1,870,677	3,710	1,874,387
少數股東權益	196,267	(196,267)	—	—	—	—	—
	1,872,940	—	(2,263)	—	1,870,677	3,710	1,874,387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構成之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2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港幣千元 (附註2a)	香港會計 準則第32號 港幣千元 (附註2b)	經重列 港幣千元
股本	529,109	—	—	—	529,109
重估儲備	4,382	—	(1,527)	—	2,855
匯兌儲備	18,876	—	(2)	—	18,874
累計虧損	(2,865,381)	—	(609)	(6,805)	(2,872,795)
其他儲備	2,834,999	—	—	9,240	2,844,239
母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少數股東權益	521,985	—	(2,138)	2,435	522,282
	—	420,032	—	—	420,032
對權益構成之總影響	521,985	420,032	(2,138)	2,435	942,314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期權之公平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5號	享有解除運作、修復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目前由下列業務分部組成。此等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航運 港幣千元	發電 港幣千元	廚房及 洗衣房設備、 鋼材貿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撇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1,439,952	121,340	200,614	777,004	668	—	2,539,598
分部間銷售	200,625	—	—	—	—	(200,625)	—
合計	<u>1,640,577</u>	<u>121,340</u>	<u>200,614</u>	<u>777,004</u>	<u>688</u>	<u>(200,625)</u>	<u>2,539,598</u>
分部間銷售乃按雙方同意之條款釐定。							
分部業績	<u>189,219</u>	<u>48,077</u>	<u>32,281</u>	<u>7,477</u>	<u>688</u>	<u>—</u>	<u>277,742</u>
未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							3,055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10,644)
經營溢利							270,153
利息支出							(7,900)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98,669	—	—	—	—	—	98,66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4,355
除稅前溢利							365,277
所得稅支出							(16,777)
期間溢利							<u>348,500</u>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鋼材製造 港幣千元	航運 港幣千元	發電 港幣千元	廚房及 洗衣房設備、 鋼材貿易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1,038,156	140,427	188,917	22,286	612	1,390,398
分部業績	<u>84,607</u>	<u>61,481</u>	<u>33,029</u>	<u>241</u>	<u>612</u>	<u>179,970</u>
未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						1,420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9,447)
經營溢利						171,943
利息支出						(6,621)
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913	—	—	—	4,913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481)	—	—	—	(481)
除稅前溢利						169,754
所得稅支出						(13,638)
期間溢利						<u>156,116</u>

####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存貨撥備	1,883	—
商譽攤銷(列入行政支出)	—	1,817
無形資產攤銷(列入行政支出)	390	51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111	2,54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6,349	29,861
就投資證券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503
出售預付租賃款項之虧損	1,00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527	4,560
利息收入	(3,055)	(1,420)
呆壞賬撥備撥回淨額	(9,930)	(2,277)

####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6,401	14,786
其他司法權區	—	9
遞延稅項	16,401	14,795
	376	(1,157)
	<u>16,777</u>	<u>13,638</u>

由於須繳付香港利得稅之集團公司於期內錄得稅務虧損或仍有可抵銷期內應課稅溢利之承前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期內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

本公司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就中國所得稅享有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寬減。

在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有關規則及規例計算。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溢利	334,385	104,278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根據攤薄每股盈利而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作出調整	(602)	(1,259)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	16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之盈利	<u>333,783</u>	<u>103,035</u>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643,961,987	3,403,923,221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購股權	174,131,618	152,912,937
可換股票據	—	3,139,717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18,093,605</u>	<u>3,559,975,875</u>

## 8. 應收賬款及票據

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90日內	194,855	126,242
91至180日	3,793	6,027
181至365日	4,933	677
一至兩年	352	323
	<u>203,933</u>	<u>133,269</u>

除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外，與客戶訂立之貿易條款大多數以記賬方式處理。除若干合作關係穩健之客戶獲延長還款期至60日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30日之信貸期。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客戶就工程合約持有之保留款項為港幣1,589,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33,000元）。

## 9. 應付賬款及票據

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90日內	35,239	32,643
91至180日	2,436	5,335
181至365日	2,933	1,324
一至兩年	635	742
兩年以上	2,329	2,536
	<u>43,572</u>	<u>42,580</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可觀之溢利增長，溢利較二零零四年同期大幅飆升。股東應佔溢利淨額達港幣334.4百萬元，較二零零四年同期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港幣104.3百萬元（重列）增長220.6%。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7.2仙，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每股基本盈利則為港幣3.1仙（重列）。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鋼板製造。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秦皇島首鋼板材有限公司（「秦皇島板材」）及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秦皇島首秦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首秦」）經營其鋼材生產業務。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本集團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購入首秦之45%額外權益，而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會將首秦之業績在本集團之業績作出綜合。有關收購首秦額外權益之其他資料，請參閱下文「首秦收購事項及合併賬目之影響」一節。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

#### 營業額

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390.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2,539.6百萬元，增幅達82.7%。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鋼材產品之銷量上升及平均售價上調所致。

鋼材製造業務分部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038.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1,640.6百萬元，增幅為58.0%。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秦皇島板材之產能有所提升及鋼材價格上升所致。鋼材價格上升之主因為中國經濟快速增長，以致為國內市場之鋼材產品業務提供有利之營商環境。於二零零四年期間，本集團鋼材之平均售價為每噸港幣3,748元（已除稅），而於二零零五年同期之平均售價則為每噸港幣4,187元（已除稅）。集團之產能亦由於生產設施獲得更充分利用而有所提升，由二零零四年期間約242,500噸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約348,000噸，增幅達43.5%。

航運業務分部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40.4百萬元下跌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121.3百萬元，跌幅為13.6%。營業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期租船業務市場之運費價格下調。

發電業務分部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88.9百萬元，輕微增長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200.6百萬元，增幅為6.2%。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期間之銷電量為554百萬度，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銷電量則達577百萬度，增幅為4.2%。電力價格普遍維持穩定。

其他業務分部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22.9百萬元，攀升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777.7百萬元，增幅達3,296.1%。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鑑於市況好轉，故於二零零五年期間恢復鋼材貿易業務所致。惟本集團預料鋼材貿易對本集團盈利之重要性不會因此而提升。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133.8百萬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2,195.3百萬元，升幅為93.6%。銷售成本之升幅遠高於營業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恢復鋼材貿易業務，以及礦石價格上漲所致。

####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6.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15.1百萬元，增幅達135.9%，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廢料銷售及服務供應增加。

#### 行政支出

行政支出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71.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77.5百萬元，增幅達9.0%。行政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擴充其鋼材製造業務導致行政支出上升。

##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5.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1.6百萬元，減幅為89.9%。該等支出下降之主因為就投資證券確認之減值虧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1.5百萬元減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零元。

##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6.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7.9百萬元，增幅為19.7%。利息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就擴充鋼材製造業務而相應加大銀行借款額所致。

##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0.5百萬元，下降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零元。

## 所得稅支出

所得稅支出由二零零四年期間之港幣13.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港幣16.8百萬元，增幅為23.5%。所得稅支出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之經營溢利上升，以致稅項承擔金額增加。

## 鋼材產品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在鋼材產品製造及銷售的業務，由全資附屬公司秦皇島板材及聯營公司首秦經營。

秦皇島板材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錄得營業額港幣1,64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602.4百萬元。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環境良好，鋼材銷售量及售價皆有所提升所致。在主要產品方面，秦皇島板材於本中期年度內銷售了約348,000噸鋼板，平均售價（已除稅）為每噸港幣4,187元，而去年同期之銷售量及平均售價（已除稅）則為約242,500噸，每噸港幣3,748元。這促使毛利由二零零四年的港幣138.0百萬元攀升至二零零五年的港幣235.9百萬元，錄得了港幣97.9百萬元的增幅。在本回顧期內，秦皇島板材繼續成功地執行成本控制，令支出保持在合理水平。再者，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進一步收購秦皇島板材的權益，在本中期年度秦皇島板材對本集團的盈利貢獻因此進一步增加。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秦皇島板材為本集團帶來了港幣174.7百萬元的盈利貢獻（不包括攤分首秦的盈利，下文將另述），與去年同期相比，錄得港幣133.5百萬元顯著的盈利增幅。

於本回顧期內，本集團實質持有首秦51%的權益（其中，27%由本集團直接持有；24%由秦皇島板材持有）。首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業績良好，為本集團帶來港幣88.8百萬元盈利貢獻（2004: 本集團攤佔首秦虧損達港幣3.7百萬元）。由於預期首秦將來會繼續獲取滿意利潤，本集團於本中期年結日後，簽訂協議進一步增持首秦45%的權益，有關詳情已列載於本公司的公告內，而一份通函亦將於稍後送呈各股東。

## 航運業務

Shougang Concord Shipping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首長航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錄得業務溢利港幣46.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的業務溢利港幣59.4百萬元相比，減利港幣12.7百萬元。盈利下滑的主要原因，是運費價格在市場有所調整，令期租船業務的營運利潤減少，從二零零四年港幣61.9百萬元盈利減至二零零五年港幣45.0百萬元的盈利。期內，浮吊業務錄得少額營運利潤港幣1.0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在本回顧期內，首長航運集團成功地把費用減至最低水平，連同港幣4.4百萬元的呆帳回撥，有效地減低了運費價格較前疲弱對業績帶來的負面影響。

## 發電業務

北京首鋼超群電力有限公司（「北京電力廠」）於本年中期的營業額報港幣200.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188.9百萬元增加港幣11.7百萬元。北京電力廠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發電及銷電量約577百萬度，帶來銷售收入港幣170.5百萬元；在去年同期，其發電及銷電量約554百萬度，銷售收入港幣161.3百萬元。期內，蒸氣及熱水之銷售額錄得輕微增長。蒸氣的銷售收入增加港幣1.0百萬元至本年中期的港幣16.4百萬元；熱水的銷售收入亦上升港幣1.5百萬元至本年中期的港幣13.7百萬元。然而，儘管總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了港幣11.7百萬元，原材料成本在期內大幅上漲，令銷售成本上升港幣15.3百萬元至港幣153.3百萬元，並導致毛利下滑港幣3.6百萬元至期內的港幣47.3百萬元。於計入費用開支港幣18.8百萬元（2004: 港幣20.0百萬元），稅項港幣3.9百萬元（2004: 無）及少數股東權益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攤佔北京電力廠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2.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港幣14.0百萬元，輕微下降了港幣1.5百萬元。

## 製造子午線輪胎之鋼帘線、銅與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首長寶佳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的營業額為港幣269.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港幣192.0百萬元增長了港幣77.5百萬元。製造子午線輪胎之鋼帘線的核心業務，在期內之營業額增加72.9%至港幣194.4百萬元；而銅與黃銅材料加工及貿易的另一核心業務，其營業額則下跌6.0%至港幣74.5百萬元。

雖然營業額增加，期內原材料價格急速上漲及產品售價競爭激烈，對盈利構成了壓力，尤以鋼帘線業務為甚。這導致毛利下滑了港幣8.2百萬元，從二零零四年之港幣61.1百萬元（重列）減至二零零五年之港幣52.9百萬元。於本中期內，首長寶佳集團在營業額強勁增長的情況下成功地控制了支出，其增幅因此較營業額為輕。整體上，首長寶佳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6.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44.6百萬元盈利（重列）下降了港幣8.5百萬元。因此，本集團應佔其溢利於期內相應減利港幣2.3百萬元至港幣9.9百萬元。

## 鋼材產品貿易、廚房及洗衣房設備製造與安裝

在鋼材產品貿易業務的推動下，Shougang Concord Steel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首長鋼鐵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營業額及盈利錄得強勁的增長。期內，首長鋼鐵集團恢復了鋼材產品貿易，其營業額為港幣748.7百萬元；廚房及洗衣房設備的營業額亦由二零零四年的港幣21.7百萬元上升至二零零五年的港幣27.9百萬元。因此，整體營業額從二零零四年的港幣22.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五年的港幣777.0百萬元，期內大幅上升港幣754.7百萬元。

上述的營業額上升導致毛利增長港幣10.7百萬元至港幣14.9百萬元；其中，鋼材產品貿易佔港幣11.2百萬元、廚房及洗衣房設備業務佔港幣3.4百萬元。於本回顧期內，總支出（已扣除其他收入）減少了港幣0.6百萬元至港幣3.3百萬元，因管理層繼續致力控制成本及精簡運作。首長鋼鐵集團在期內因而錄得淨溢利港幣11.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淨溢利港幣0.3百萬元大幅增利港幣11.3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通常以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及往來銀行所提供之銀行備用貸款來支持業務營運。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內，本公司因部份員工行使本公司購股權購股而發行9.0百萬股新普通股而獲得額外資金港幣3.3百萬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金融機構已取得之銀行備用貸款，分別為港幣205.5百萬元及人民幣375.0百萬元。此等備用貸款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分別動用了港幣46.2百萬元及人民幣275.0百萬元。本集團在香港之銀行備用貸款是以價值港幣13.4百萬元之若干物業，及由本公司提供港幣206.3百萬元之公司擔保作抵押，而在中國之銀行備用貸款，則以賬面淨值總額人民幣189.0百萬元廠房機器，及由首鋼總公司提供人民幣175.0百萬元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在本中期末為港幣1,186.2百萬元，較去年底之港幣1,154.6百萬元，增加了港幣31.6百萬元。同時，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從港幣696.6百萬元下降至港幣619.1百萬元，期內減少了港幣77.5百萬元。因此，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狀況出現了改善，淨流動資產在期內增加港幣109.1百萬元，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港幣567.1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從去年底的1.66倍相應地增加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1.92倍。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股東權益，也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51倍減少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0.32倍。在本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因匯兌波動而產生的重大風險，故此亦沒有為此作出任何大額的匯兌套數安排。

## 資本結構

於本年初，本公司的發行股本為港幣927.5百萬元，發行股數為4,637,251,215股每股港幣0.20元的普通股。於本年上半年，本集團部份員工行使購股權，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295元之行使價發行了3百萬股新普通股及按每股港幣0.41元之行使價發行了6百萬股新普通股。本公司的發行股本因此增加了港幣1.8百萬元（新發行9,000,000股普通股）至港幣929.3百萬元（已發行4,646,251,215股普通股）。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部份員工行使購股權，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295元之行使價發行了0.4百萬股新普通股及按每股港幣0.41元之行使價發行了15.75百萬股新普通股。本公司的發行股本因此增加了港幣3.2百萬元(新發行16,146,000股普通股)至港幣932.5百萬元(已發行4,662,397,215股普通股)。此外，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數名獨立第三方在二零零五年八月訂立協議，收購首秦合共45%的權益，代價為人民幣467.5百萬元(等值港幣448.2百萬元)。根據協議條款，上述代價之40%(等值港幣179.3百萬元)將由本公司發行271,659,999股新普通股支付，每股作價港幣0.66元。在上述收購完成後，本公司的發行股本將會增加至港幣986.8百萬元，發行股份的總數為4,934,057,214股普通股。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日致股東的通函所述，而其有關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本公司擬註銷股份溢價帳及資本儲備帳的進帳額(「註銷」)，以香港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允許的程度為限，將註銷所產生的進帳額用作撤銷本公司的累計虧損。高等法院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頒令確認註銷。該頒令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已在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註銷因此已於同日生效。據此，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帳已削減1,412,855,741.98港元，而本公司的資本儲備帳已削減1,800,000,000.00港元，自該項削減產生之金額2,920,201,029.67港元已用作撤銷累計虧損，其餘292,654,712.31港元已撥入本公司之特別資本儲備帳。因此，本公司現時已具備條件，考慮將來派發股息的事宜。

#### 或然負債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租用若干船舶，而本公司為該全資附屬公司就兩艘按期租合約租用的船舶能準時履行及遵守所有義務、承擔及責任，提供了擔保。該兩份租約於一九九七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始生效，為期十五年，本集團可選擇把租期延長兩個月或提早兩個月終止。按該等租約，每天的船租在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前每半年上調250美元，其後每天的船租將每半年上調125美元。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有僱員約2,000名。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是要確保僱員的整體酬金公平及具競爭力，從而推動及挽留現有僱員，同時亦吸引人才加入。酬金組合是根據本集團各自業務所在地的慣例設計。

香港僱員之酬金組合包括薪金、按業績表現計算之酌情花紅、醫療津貼及住院計劃。本集團在香港之所有附屬公司均為香港僱員提供退休金計劃，作為員工福利之部份。若干在中國僱員之酬金組合包括薪金、按業績表現計算之酌情花紅、醫療津貼及福利基金，作為員工福利之部份。

#### 首秦收購事項及合併賬目之影響

目前，首秦之經營業績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確認為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然而，隨著本集團收購首秦之另外45%權益(有關收購事項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公佈，並預期在擬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之股東投票結束後生效)，首秦之經營業績將會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作出綜合。就首秦之經營業績作出綜合，或合併首秦賬目，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有關收購事項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發表之公佈。進一步詳情將會載列於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首鋼控股(其持有本公司約59%之股份)已表明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收購事項。

首秦合併賬目之預期影響摘要載列如下。

#### 產能

預期於二零零八年，當首秦二期達到全面產能狀態時，本集團生產鋼板的總產能將由現時每年約800,000噸上升至每年2.6百萬噸。倘不進行首秦合併賬目，則大部分所增加之產能將作為聯營公司產能之增加處理。有關首秦擴充計劃之論述，請參閱下文「首秦擴充事項」一節。

#### 營業額

預期首秦之產量將於二零零五年大幅增加。此外，隨著二期於二零零六年底完成，本集團之中厚鋼板總產量亦將飆升。由於首秦於二期後將有能力生產寬度稍高於4.0米之鋼板，而管理層相信該等規格之鋼板售價將較本集團目前生產之鋼板為高，故有助提高本集團產品之平均價格，從而進一步推高營業額。

#### 銷售成本

原材料佔本集團銷售成本之最大比重。於合併首秦賬目後，板坯將不再為本集團業務之主要原材料，原因是向首秦採購之板坯將不再作為本集團之外部成本處理。然而，首秦之主要原材料礦石將構成原材料之最大比重。該項縱向整合之影響為本集團之毛利率將因此而增加。

#### 所得稅

首秦作為一間新成立之企業，享有較秦皇島板材更為優厚之稅項待遇。在進行合併首秦賬目後，本集團之實際稅率大有機會下調，並極可能會對股東應佔溢利產生正面影響。預期首秦可享有五個年度之稅項優惠待遇。

#### 債務

首秦之債務水平遠較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為高。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首秦之負債權益比率為2.44。於合併首秦賬目後，本集團之一般債務水平將顯著上升。

有關首秦合併賬目之影響之若干資料載列如下。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過往財務資料反映首秦自成立以來之表現，而備考財務資料則計入建議收購首秦額外45%權益之影響。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獨立)		(備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378,198	<b>1,652,111</b>	2,133,243	<b>2,963,839</b>
銷售成本	(1,193,614)	<b>(1,345,384)</b>	(1,686,269)	<b>(2,312,774)</b>
毛利	184,584	<b>306,727</b>	446,975	<b>651,065</b>
其他經營收入	4,766	<b>713</b>	26,475	<b>15,833</b>
分銷費用	(2,931)	<b>(15,908)</b>	(8,933)	<b>(26,150)</b>
行政支出	(44,715)	<b>(70,004)</b>	(143,937)	<b>(147,489)</b>
其他經營支出	(5,006)	<b>(43)</b>	(30,105)	<b>(1,621)</b>
經營溢利	136,698	<b>221,485</b>	290,475	<b>491,638</b>
利息支出	(36,320)	<b>(47,451)</b>	(42,569)	<b>(55,351)</b>
估聯營公司之業績	—	—	6,202	<b>9,912</b>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盈利	—	—	—	<b>4,355</b>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	—	(336)	—
除稅前溢利	100,378	<b>174,034</b>	253,772	<b>450,554</b>
所得稅支出	(14,983)	—	(2,832)	<b>(16,777)</b>
期間溢利	<u>85,395</u>	<u><b>174,034</b></u>	<u>250,940</u>	<u><b>433,777</b></u>
應佔溢利：				
母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85,395	<b>174,034</b>	207,720	<b>412,700</b>
少數股東權益	—	—	43,220	<b>21,077</b>
	<u>85,395</u>	<u><b>174,034</b></u>	<u>250,940</u>	<u><b>433,777</b></u>
<b>EBITDA</b>	<u>183,960</u>	<u><b>272,314</b></u>	<u>371,451</u>	<u><b>568,262</b></u>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獨立)		(備考)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	—	17,023	17,016
遞延稅項資產	1,185	1,183	1,185	1,18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4,654	2,282,389	2,768,270	3,026,64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94,747	378,106	94,747	378,106
預付租賃款項	76,894	80,123	—	169,300
無形資產	—	—	1,638	1,247
商譽	—	—	492,075	492,075
負商譽	—	—	(3,710)	—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	—	179,650	182,998
	<u>2,047,480</u>	<u>2,741,801</u>	<u>3,550,878</u>	<u>4,268,571</u>
<b>流動資產</b>				
客戶之合約工程欠款	—	—	9,914	4,721
存貨	207,367	360,901	488,626	643,931
應收賬款及票據	45,271	8,773	178,540	212,7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673	58,205	100,734	116,171
預付租賃款項	1,617	1,709	—	6,167
可退回之稅款	—	—	2,336	1,634
借予關連公司之款項	22,773	154,050	173,086	359,460
借予聯營公司之款項	—	—	14,914	—
借予一間附屬公司一位少數股東之款項	—	—	2,835	2,828
受限制存款	155,506	245,230	155,506	245,2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6,868	227,187	375,971	372,601
	<u>639,075</u>	<u>1,056,055</u>	<u>1,502,462</u>	<u>1,965,449</u>
<b>流動負債</b>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	—	647	544
應付賬款及票據	81,442	174,965	124,022	218,5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債項	122,914	153,985	442,926	363,555
應付稅項	13,124	13,108	13,338	15,789
欠關連公司之款項	299,833	579,344	313,909	623,661
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	—	—	—	5,550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246,269	312,724	246,269	312,724
融資租約承擔	—	—	534	534
銀行借款	338,473	807,588	640,298	1,112,054
賠償索償撥備	—	—	707	—
	<u>1,102,055</u>	<u>2,041,714</u>	<u>1,782,650</u>	<u>2,652,948</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462,980)</u>	<u>(985,659)</u>	<u>(280,188)</u>	<u>(687,49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584,500</u>	<u>1,756,142</u>	<u>3,270,690</u>	<u>3,581,072</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承擔	—	—	801	534
遞延稅項	—	—	26,167	26,510
銀行借款	1,012,599	1,011,363	1,012,599	1,011,363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	—	123,904	—
	<u>1,012,599</u>	<u>1,011,363</u>	<u>1,163,471</u>	<u>1,038,407</u>
	<u>571,901</u>	<u>744,779</u>	<u>2,107,219</u>	<u>2,542,665</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518,868	518,868	981,782	983,582
儲備	53,033	225,911	906,294	1,319,385
母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571,901	744,779	1,888,076	2,302,967
少數股東權益	—	—	219,143	239,698
	<u>571,901</u>	<u>744,779</u>	<u>2,107,219</u>	<u>2,542,665</u>

首秦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獨立現金流量表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58,408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844,372)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536,2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50,31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6,868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27,187</u>
來自：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7,187
銀行透支	—
	<u>227,187</u>

在本年六月三十日至八月三十一日之期間內，本集團於有關首秦二期融資方面，已獲得銀行貸款額度人民幣400百萬元，而其中的人民幣200百萬元已被動用。

## 首秦擴充事項

本集團銳意成為最高寬度略高於4.0米之中厚鋼板之主要生產商，皆因本集團相信此乃一嶄新產品市場。為達成上述目標，建構首秦一期已於二零零三年展開，而商業生產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展開。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開展首秦擴充事項之二期，預期二期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完成，總成本估計為人民幣40億。本集團預期鋼板產能將由現時水平每年約800,000噸增加至二零零七年之每年2.5百萬噸，及二零零八年之每年2.6百萬噸。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未來兩年之擬定開支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百萬元)	
首秦擴充事項	3,189.6	848.0
合計	<u>3,189.6</u>	<u>848.0</u>

首秦二期由多個主要部份組成：原材料及燒結、煉鐵、煉鋼及軋鋼。

### 原材料及燒結

本集團計劃擴充其綜合儲存筒倉存量以配合產能提升，並建造另一幢180平方米之燒結機器。大部分筒倉已經完成，並可能會盡快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進行測試。燒結機器正處於裝嵌階段。本集團已就擴充計劃之此部分作出預算撥款約人民幣207.5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97.9百萬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支銷。

### 煉鐵

本集團計劃就煉鐵建造一個1,780立方米之高爐。本集團已就擴充計劃之此部分作出預算撥款約人民幣630.6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91.1百萬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支銷。

### 煉鋼

本集團計劃就生產更高寬度之中厚鋼板建造一個100噸之轉爐及添置一幢連鑄機，並就鋼水之真空處理程序添置一個新精煉爐及真空爐。本集團已就擴充計劃之此部分作出預算撥款約人民幣742.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96.2百萬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支銷。

### 軋鋼

本集團計劃建造兩幢可承受20兆帕之高壓除水垢系統，及添置一幢由SMS Company製造用作滾動4.0米寬之鋼板之軋鋼機器。本集團已就擴充計劃之此部分作出預算撥款約人民幣2,017.1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79.0百萬元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底支銷。

### 前景

本集團於2005年上半年度的強勁業績，証明了本集團在強化鋼材產品製造的核心業務之策略性方向上，是正確的。本集團於上半年結算日後在製造鋼鐵業務加大投資，將會提供進一步動力，把盈利推上新高峰。

隨著中國經濟於最近數年蓬勃增長，本集團應有更多商機。本集團將會盡力，尋找具有長期增長潛力及穩定收益的新投資，以爭取最佳回報。除卻不可預知的情況外，本集團深具信心，2005年的全年業績仍會繼續使人欣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了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有關內部監控的第C.2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有如下偏離：

一 根據守則第A.4.1條的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的現任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依章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的規定。為了進一步改善企業管治結構，本公司將盡力促使任何將來獲委任的非執行董事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輪值退任。

一 根據守則第E.1.2條的第一部份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安排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由於另有要務在身，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以大會主席身份，連同其他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大多數委員一併出席大會。本公司認為出席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委員，已有足夠能力及人數回答大會上提問。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曹忠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王青海先生（主席）、曹忠先生（董事總經理）、陳舟平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羅振宇先生（副董事總經理）、葉德銓先生、梁順生先生、蔡學雯女士、簡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博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